

2025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代码：211

二〇二六年十月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
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机关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县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县委工作机关、县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等党的组织和县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三）支持配合巡察工作。承担巡视巡察整改日常监督责任，做好巡视巡察整改督查督办工作，依规依纪依法处置巡视巡察移交的反映领导干部问题线索。

（四）负责全县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策部署，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县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组织协调全市反腐败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县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和制度建设；会同县委组织部负责县委巡察办的科级干部提名、考察，报县委任免；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县委巡察办股级及以下干部人事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乡镇（街道办）纪委和有关部门派驻纪检组（监察室）力量配备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上级纪委监委、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5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行政单位	全额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即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025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21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972.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5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4.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5.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15.9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15.99	总计	62	1,215.99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15.99	1,215.99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972.06	972.06					
20111	纪检监察 事务	972.06	972.06					
2011101	行政运行	846.33	846.33					
2011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2.95	52.95					
2011104	大案要案 查处	28.58	28.58					
2011106	巡视工作	15.50	15.50					
20111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 支出	28.70	28.7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51.90	151.9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51.90	151.9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6.18	26.1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3.97	83.9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41.75	41.75					
210	卫生健康	37.50	37.50					

	支出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7.50	37.5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7.50	37.5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54.52	54.52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54.52	54.52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54.52	5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15.99	1,090.26	125.73			
201	一般公共 服务支出	972.06	846.33	125.73			
20111	纪检监察 事务	972.06	846.33	125.73			
2011101	行政运行	846.33	846.33				
2011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52.95		52.95			
2011104	大案要案 查处	28.58		28.58			
2011106	巡视工作	15.50		15.50			
2011199	其他纪检 监察事务 支出	28.70		28.7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151.90	151.9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151.90	151.9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26.18	26.1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3.97	83.97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41.75	41.75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7.50	37.50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7.50	37.5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37.50	37.50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54.52	54.52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54.52	54.52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54.52	5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215.9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72.06	972.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51.90	151.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7.50	37.5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4.52	54.5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15.99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15.99	1,215.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15.99	总计	64	1,215.99	1,215.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215.99	1,090.26	125.7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72.06	846.33	125.73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972.06	846.33	125.73
2011101	行政运行	846.33	846.3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2.95		52.95
2011104	大案要案查处	28.58		28.58
2011106	巡视工作	15.50		15.5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28.70		28.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1.90	151.9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1.90	151.9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18	26.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97	83.9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1.75	41.7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7.50	37.5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50	37.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7.50	37.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4.52	54.5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4.52	54.5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4.52	54.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10.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0.6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97.70	30201	办公费	10.2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84.65	30202	印刷费	1.3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8.19	30204	手续费	0.06	310	资本性支出	12.4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0.6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1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2.4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97	30207	邮电费	21.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1.75	30208	取暖费	4.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4.52	30213	维修(护)费	13.3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0.1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48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6.1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0.3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6.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4.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0.3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91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1.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人员经费合计		937.16	公用经费合计					153.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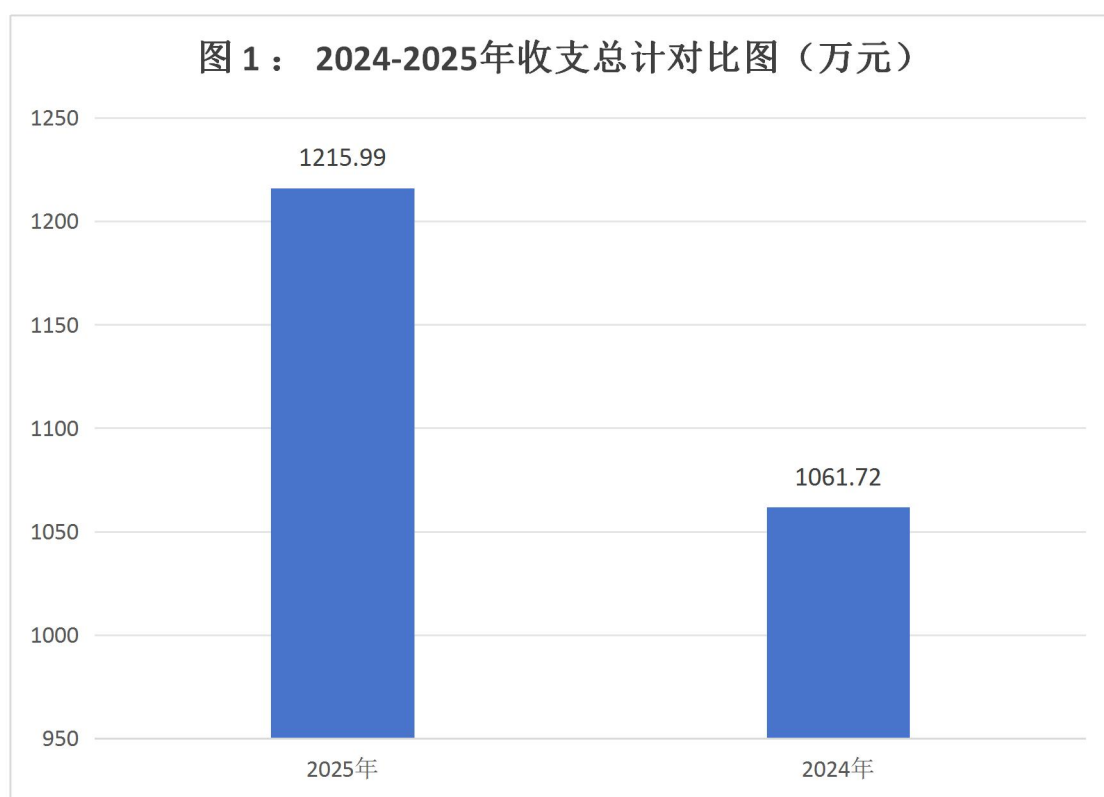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69		15.69		14.07	1.62	12.91		12.91		12.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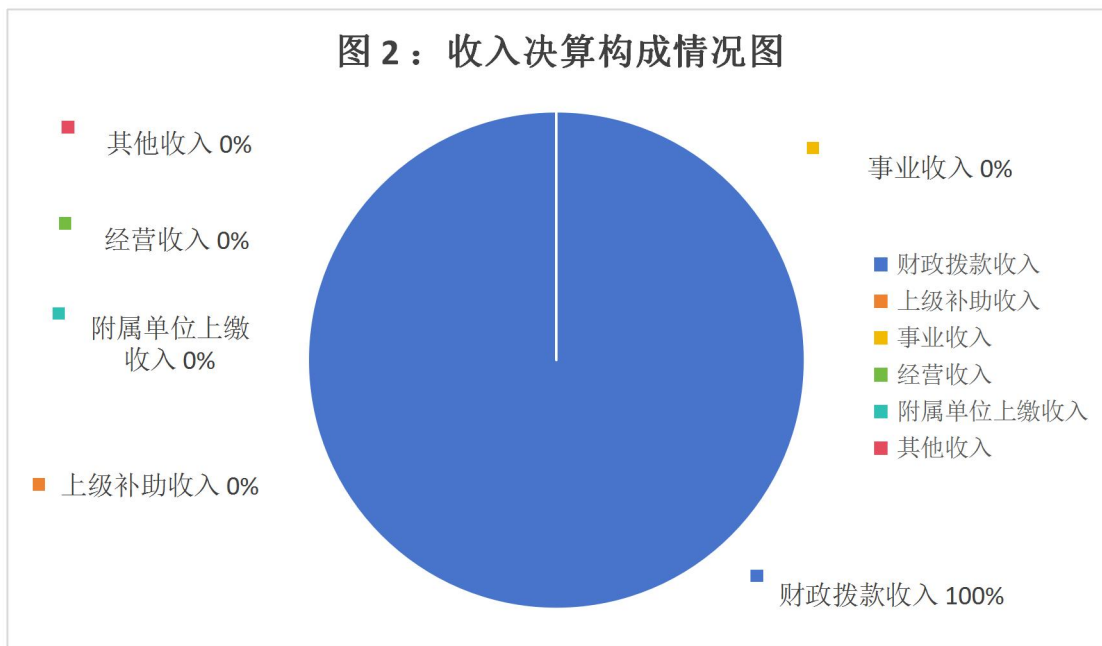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15.99 万元。与 2024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一方面基本工资标准提高，另一方面新增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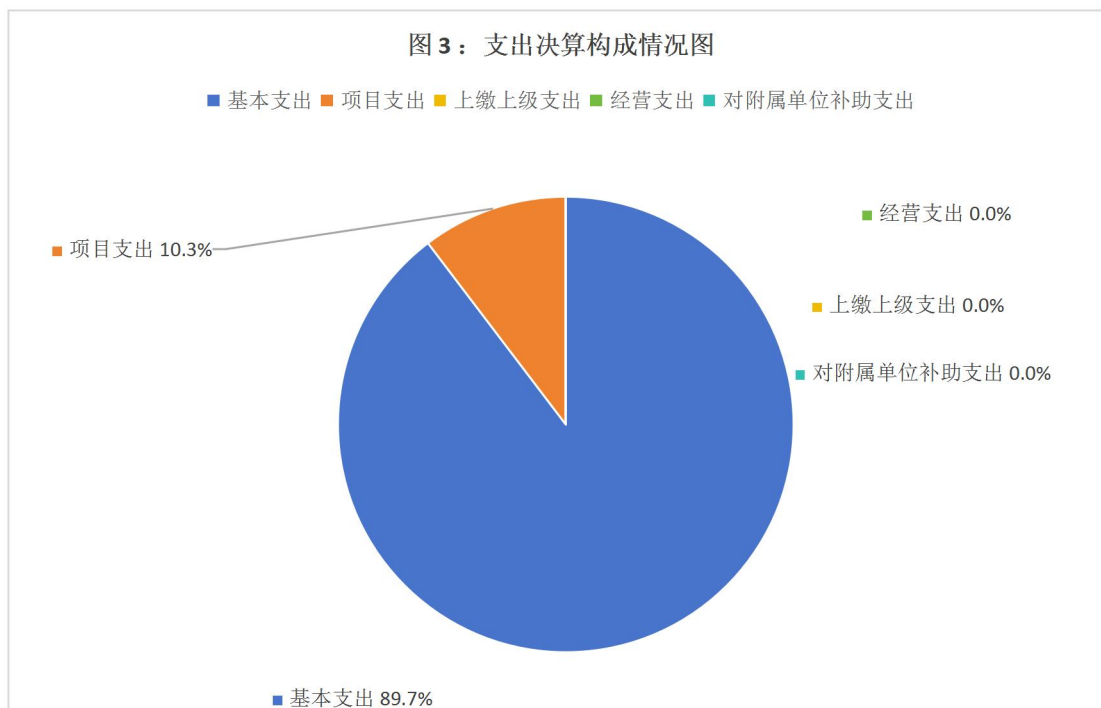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215.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5.99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215.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0.26 万元，占 89.7%；项目支出 125.73 万元，占 10.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4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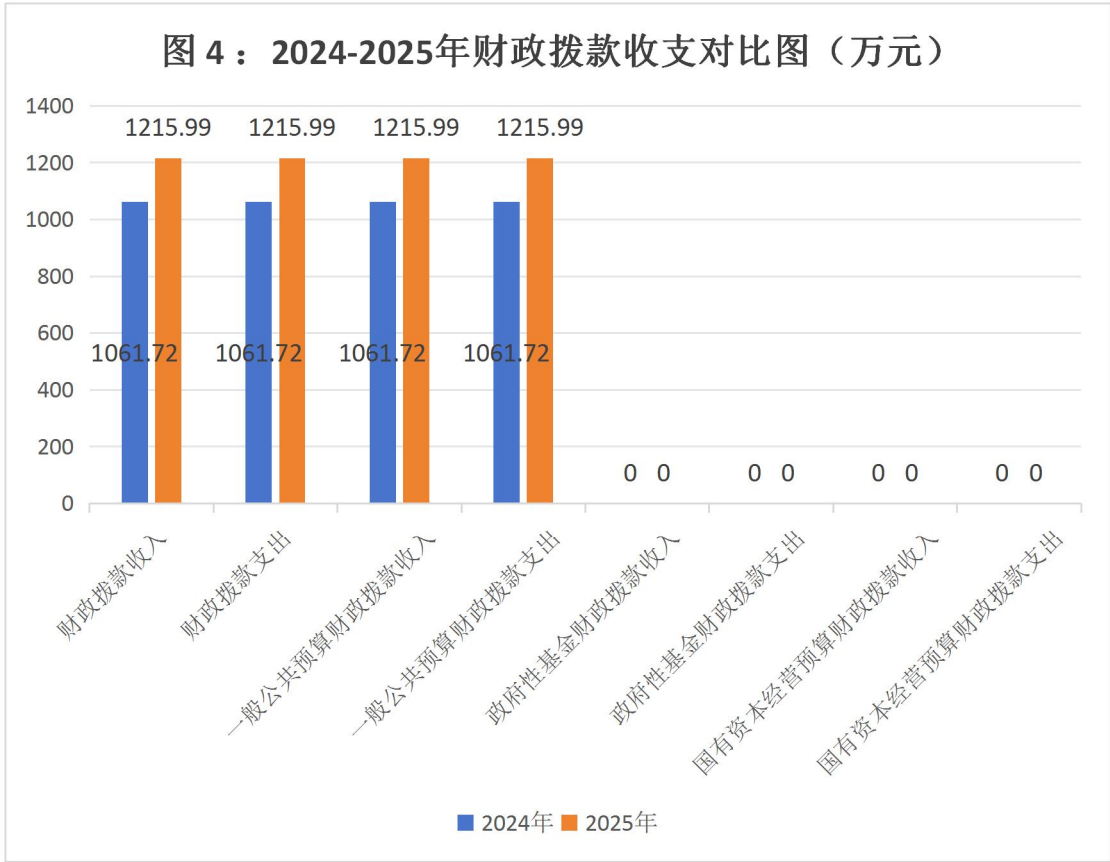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1,215.99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支增加，一方面基本工资标准提高，另一方面新增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1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21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1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1,215.9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4.27 万元，增长 14.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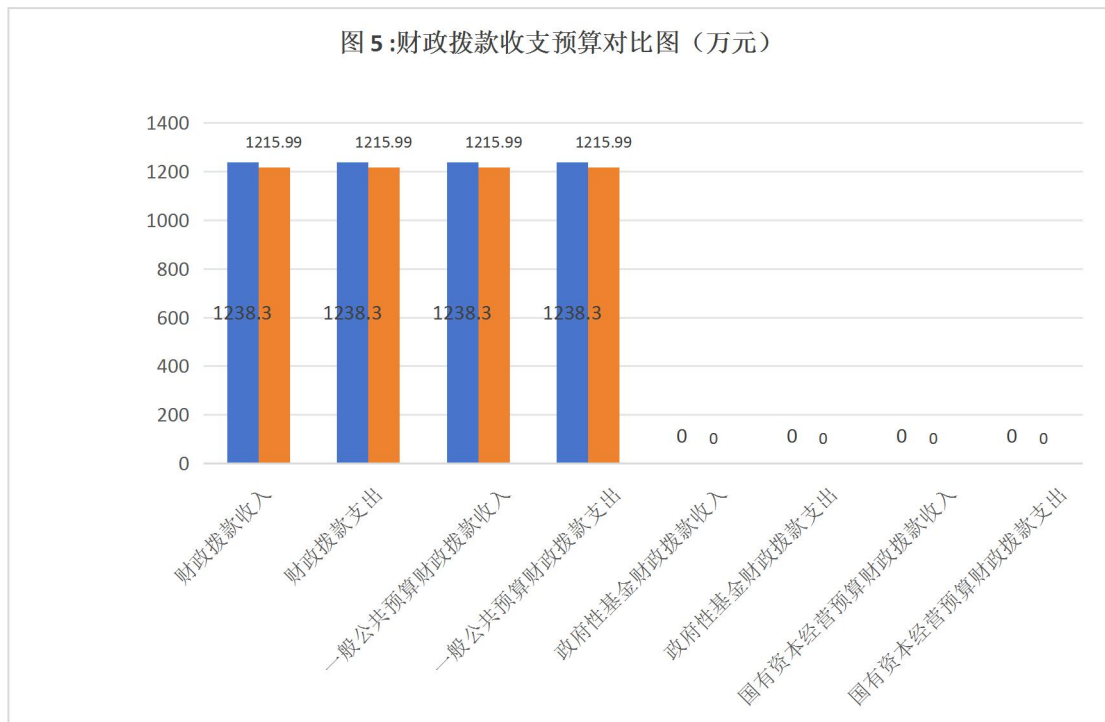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2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调整预算，项目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本年支出 1,215.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1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一是落实厉行节约相关要求，压减非必要开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调整预算，项目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相应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比年初预算减少 22.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落实厉行节约相关要求，压减非必要开支，公用经费支出减少；二是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215.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72.06 万元，占 79.9%，主要用于行政运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大案要案查处、巡察工作、其他纪检监察事务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51.9 万元，占 12.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经费保障、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纳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7.5 万元，占 3.1%，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54.52 万元，占 4.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90.2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37.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 15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3%，较预算减少 2.78 万元，降低 17.7%，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24 年

度决算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持续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4.07 万元，支出决算 12.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1.8%，较预算减少 1.16 万元，降低 8.2%，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持续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未购置

公务用车；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本部门未购置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1 万元：本部门 2025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91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16 万元，降低 8.2%，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07 万元，降低 0.5%，主要原因是持续落实厉行勤俭节约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5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62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1.62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仍未发生公务接待。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3.1 万元，较 2024 年度增加 6.36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机关及各类固定资产维修维护费用较上年有所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3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1.09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1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7.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6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9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车辆保有量与上年一致。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5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5.7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5 个，涉及资金 125.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

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纪检监察经费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纪检监察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52.95 万元，执行数为 5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保障了纪检监察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升了纪检监察工作效率，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纪检监察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2.95	到位数	52.95	执行数	52.9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52.95	其中：财政资金	52.95	其中：财政资金	52.9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提升纪检监察工作效率，保障纪检监察工作开展				纪检监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纪检监察工作效率得到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60)	数量指标	综合事务完成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综合实物保障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30	≥	90	%	100%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大案要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8.58 万元，执行数为 28.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升了办案效率，保障了办案人员所需，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大案要案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8.58		到位数	28.58		执行数	28.58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8.58		其中：财政资金	28.58		其中：财政资金	28.58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使用该项经费，有效整治群众身边腐败，提高纪律审查力度，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保障办案需要，提升办案效率				整治群众身边腐败成效显著，纪律审查力度全面提升，有效保障了办案需求，提升了办案效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60）	数量指标	案件结案率	15	≥	90	%	92.8%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立案案件办结率	15	≥	90	%	92.8%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5	≥	9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30）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效果	30	文字描述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	党风廉政建设得到加强，营造了良好的政治生态	完成	30

	预算 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 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巡察工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5 万元，执行数为 1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提升了巡察工作效率，保障了巡察任务的高质量完成，未发现问题。

高阳县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巡察工作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5.50	到位数	15.50	执行数	15.5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	其中：财政资金	15.50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巡察任务完成，提升巡察效率			巡察任务顺利完成，巡察效率有所提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60)	数量指标	巡察范围	15	≥	20	个	22 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巡察覆盖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 (30)	社会效益指标	巡察政治效果和社会效益	30	文字描述		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营造干事创业的工作范围	巡察工作的开展有力地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走深走实	完成	3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无									

信息化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6.5 万元，执行数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单位信息化设备、办公设备平稳运行，有效支撑了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效益指标考核周期与年度考核周期不匹配。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优化指标体系，精准匹配考核周期设置效益指标。

高阳县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信息化建设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6.5		到位数	16.5	执行数	16.5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6.5		其中：财政资金	16.5	其中：财政资金	16.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善办案一体化平台建设，确保纪检监察机关网络安全稳定运行				办案一体化平台得到进一步完善，纪检监察机关网络全年安全稳定运行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60）	数量指标	硬件设备采购数量	15	≥	2	套	2 套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效益指标（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软、硬件使用年限情况	30	≥	6	年	已使用一年以上	完成	25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效益指标设置周期与年度考核周期不匹配，今后将科学设定指标。									

冀财政法[2025]20号-2025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5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2.2万元，执行数为12.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足额保障了纪委监委业务经费支出，推动了纪检监察工作的有序开展。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数量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优化数量指标，改为专项经费保障查办案件数量，合理测算年初指标值。

高阳县 2025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5]20号-2025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中共高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高阳县监察委员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2		到位数	12.2		执行数	12.2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2.2		其中：财政资金	12.2		其中：财政资金	12.2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支持机关开展纪检监察业务工作，提高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水平				纪检监察业务工作顺利开展，机关办案经费保障水平得到提升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50)	数量 指标	查办案件数量	12.5	≥	80	件	455 件	完成	10
		质量 指标	资金保障办案业务经费比例	12.5	≥	90	%	92.8%	完成	12.5
		时效 指标	资金下拨及时性	12.5	文字描述		及时	资金及时下达	完成	12.5
		成本 指标	预算控制数	12.5	≤	12.2	万元	12.2 万元	完成	12.5
	效益指标 (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经费保障力度	30	文字描述		持续加强	经费保障力度得到加强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10)	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10	≥	9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0%	完成	10
	自评总分									97.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数量指标设置不够细化，今后将进一步优化数量指标，改为专项经费保障查办案件数量，合理测算年初指标值。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未组织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